

证券代码：837201

证券简称：盈茂光电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贾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297,40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749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吴小权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鲁云霞因个人原因缺席；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公司能更高效低费用的使用资金，拟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贾明、刘秀梅、贾博钧）借款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本数），在约定额度内，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分批借款，借款期限不少于一年（含本数），并支付利息，利息的计算以借到本金之日起至次年的到期日，到期后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可付息续借本金，借款年利率为支付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浮 20%。借款资金专门用于公司有关项目生产经营使用。

本议案相关事项有效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7,1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贾明、刘秀梅、贾博钧、刘秀锋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盈茂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